麒麟区预算单位开立银行账户批复书

 ： 批号：

你单位“开立银行账户申请报告”收悉。根据《麒麟区预算单位银行账户管理办法》之规定，现核准你单位开立下列 个银行账户。请收到批复书后，按规定及时办理账户开立及备案手续。

(核准印章)

年 月 日

预算单位财政编码：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账号代码 | 开户职能部门 | 账户类别（用途） | 开户行全称 | 账户有效日期（年） | 备注 |
| 1 |  |  |  |  |  |  |
| 2 |  |  |  |  |  |  |

注：1.此批复书一式四份，开户申请单位一份，开户银行一份，人民银行一份，财政部门留存一份。

2.“账户类别(用途)”按《麒麟区预算单位银行账户管理办法》规定的账户类别口径填列。